

##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09 學年度行政會議法規提案決議摘要

會議日期	會議次別	提案法規 (提案單位)	決議
109-1 學期 109.08.26	第 447 次	本校「外國學生獎學金作業要點」第七點及第八點修正草案(國際事務處)。	照案通過。
		本校「教師學術研究成果獎勵辦法」第三條修正草案(研究發展處)。	照案通過。
109.09.10	第 448 次	本校「教師出版作業要點」修正草案(教務處)。	照案通過。
		本校「校務基金工作人員年度服務成績考核要點」第三點、第六點及第七點修正草案(人事室)。	照案通過。
109.09.24	第 449 次	本校「產學營運總中心校名與標誌(Logo)商業用途使用實施要點」部分規定修正草案(產學營運總中心)。	本案先彙整各相關利害關係人意見，修正後再提行政會議。
109.10.29	第 451 次	本校「校外參訪研習課程活動要點」修正草案(國際事務處)。	經本次與會出席人員共識為修正後通過，將附件一修正草案對照表第三點第二項，修正為「五專自一零六學年度至一一零學年度結束為止」。
		本校「導師制度實施辦法」第四條修正草案(學生事務處)。	經本次與會出席人員共識為照案通過。
109.11.12	第 452 次	本校「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要點」修正草案(人事室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照案通過」。
109.11.26	第 453 次	本校「投資收入收支管理要點」修正草案(秘書室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照案通過」。

110.01.07	第 455 次	本校「學生參加國際性競賽獎勵金審查作業要點」第二點、第四點及第五點修正草案（學生事務處）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照案通過」。
		本校「教學評量實施要點」修正草案（教務處）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修正通過」，請修正修正草案對照表「修正規定」欄中，第六點第一項第三款：「兼任教師單科意見調查……連續兩學期平均分數未達三點五分者，建請不予續聘。」，請於「連續兩學期」與「平均分數」中間，增列「之」字；於「平均分數」與「未達三點五分者」中間，增列「均」字，並將「建請不予續聘」之「建請」二字保留。
109-2 學期 110.02.25	第 458 次	本校「校務基金教學研究工作人員進用管理辦法」第十五條修正草案(人事室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照案通過」。
		本校「校外實習輔導實施要點」第六點修正草案(研發處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照案通過」。
		有關本校「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安心就學措施」第三點及第五點修正草案(教務處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照案通過」。
110.03.11	第 459 次	本校「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修正草案(總務處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修正通過」，請修正修正草案對照表「修正規定」欄中，第三點第二項：「本校執行補助機關……產學合作計畫之企業配合款者，準用本要點。」，請於「準用本要點」前增列「亦」字。
		本校「場地設備收入收支管理要點」第五點(「場地外借收費標準明細表」)修正草案(總務處)。	開會人數 36 位，同意人數 26 位，過半數「照案通過」。
		本校「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要點」第四點修正草案(秘書室)。	開會人數 36 位，同意人數 28 位，過半數「照案通過」。

110.03.25	第 460 次	調增現職校務基金工作人員待遇及新進一般人員起薪標準案(人事室)。	開會人數 36 位,同意人數 32 位,過半數「照案通過」,另軍職退休人員,在收到人事室調薪通知後,若欲調降薪資幅度請自行上簽陳核。
110.04.08	第 461 次	本校「校務基金教學研究工作人員進用管理辦法」第十五條修正草案(人事室)。	開會人數 32 位,同意人數 20 位,過半數「修正通過」,請修正以下後通過: 一、修正草案對照表「修正條文」欄中,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八款「所擔任課程接替人選經認定屬一時難以羅致。»,修正為「所擔任課程接替人選經多次徵聘公告,仍經認定屬一時難以羅致」。 二、承上,同項第九款「辦理產學合作成績優良」,修正為「辦理產官學合作成績優良」;並於修正條文第十五條第二項前段增加「前項所稱『辦理產官學合作成績優良』,得依照本校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實施要點等規定認定之。」。
		本校「學術單位主管推選及去職辦法」修正草案(人事室)。	開會人數 32 位,同意人數 18 位,過半數「照案通過」。
110.04.22	第 462 次	訂定本校「群賢會館設備管理要點」草案(餐旅學院旅館管理系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照案通過」。
		訂定本校「群賢會館場地使用管理要點」修正草案(餐旅學院旅館管理系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修正通過」,請修正修正草案對照表「修正規定」欄中,第六點第一項:「在職碩士專班」修正為「碩士班(含碩士在職專班)」。
110.05.20	第 464 次	本校「教學意見調查實施要點」第六點修正草案(教務處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除「討論摘要」持反對意見外,餘經過半數為「照案通過」。 <b>附帶決議:如有特殊情事或狀況,另案簽核為個案處理。</b>
110.06.30	第 465 次	本校「餐旅管理研究所所務會議設置要點」第一點、第二點修正草案(餐旅管理研究所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照案通過」。

110.07.01	第 467 次	本校「學生請假規則」修正草案 (學生事務處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照案通過」。
		本校「學生參加校外運動比賽經費補助要點」修正草案(體育與健康中心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修正通過」，請修正以下後通過：修正草案對照表「修正規定」欄中，第二點第二款：「代表學校參加比賽學生與擔任管理本校運動代表隊之學生(後者限一名)」，於「代表學校參加比賽學生」前，增加「本校學生」等字，並刪除「學生」。
110.07.14	第 468 次	本校「教師薪傳與諮詢服務實施要點」修正草案(教務處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照案通過」。
		本校「教師研究室分配及借用要點」修正草案(總務處)。	本案經出席人員全體同意為「照案通過」。